

**上海市闵行区
梅陇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国有资产
管理情况**

一、资产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数量		价值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一、资产合计	——	——	1308.33	28794.38
（一）流动资产	——	——	582.06	7514.68
（二）固定资产	——	——	2192.80	23478.40
其中：1.房屋（平方米）	383	27820.30	166.53	20128.75
2.设备（个/台/辆等）	1245	3696	1711.24	2696.60
其中：（1）车辆（辆）	3	3	60.06	60.06
一般公务用车				
执法执勤用车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其他用车	3	3	60.06	60.06
（2）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	1	150.80	150.80
3.其他固定资产	——	——	315.03	653.05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	1466.53	2198.70
（三）长期股权投资	——	——		
（四）长期债券投资	——	——		
（五）在建工程	——	——		
（六）无形资产	——	——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	——		
（七）其他资产	——	——		
二、负债合计	——	——	66.95	690.92
三、净资产合计	——	——	1241.38	28103.46

二、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

（一）车辆

1. 使用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的单位按以下格式进行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本级）使用的一般公务用车中，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为 0 辆。

2.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按以下格式进行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另实物保障区级机关的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二）房屋

1. 使用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拥有产权的房屋的单位按以下格式进行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本级）使用的房屋中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拥有产权并统一调配使用的房屋为 0 平方米。

2.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按以下格式进行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区机关事务管理局拥有产权的房屋共 27820.30 平方米，其中供其他部门（单位）使用的房屋 0 平方米。

3. 部门（单位）拥有产权的房屋经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调配后由外部门（单位）使用的，按以下格式之一进行说明：

（1）房屋产权部门（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本级）拥有产权的房屋共 0 平方米，其中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调配的供其他部门（单位）使用的房屋为 0 平方米。

（2）房屋使用部门（单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本级）使用的房屋中由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调配的其他部门（单位）产权的房屋为 0 平方米。

（三）无上述情况的部门（单位）按以下格式进行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 年度无车辆/房屋特殊占用情况说明。